

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 身心障礙甄試 新生入學通知

一、入學說明：請至本校首頁→新生入口網→點選「網路報到/資料填寫」→點選「新生網路報到/填寫資料」→進入校務系統→輸入帳號(身份證字號)及密碼(帳號後六碼)→登入→點選報到(填寫資料)或放棄(遵照甄選會規定)(系統適用所有入學管道，須先點選報到後才能登錄新生基本資料)

二、網路登錄資料期限：**115年6月16日(二)至115年6月24日(三)**

(一)網路填報基本資料：

1. 網路登錄基本資料：

(1)就讀：點選報到→登錄新生基本資料**存檔**→再次確認就讀意願，是否要儲存**確定**→列印新生學歷查驗文件→**確定**

(2)放棄：點選放棄就讀→**確定**→放棄意願再次確認→**確定**。

獲分發之錄取生，須依分發學校規定完成報到手續，若未依錄取學校完成報到者，視為放棄錄取資格。若欲參加115學年度「大學分發入學招生」或「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」，應填妥放棄錄取聲明書，並於**115年6月24日(星期三)前(郵戳為憑)**，向獲分發學校聲明放棄錄取資格。違反規定者，不得參加115學年度「大學分發入學招生」及「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」。

2. 網路登錄時請務必再次確認資料正確無誤，地址、電話，並填寫【白天】可聯絡到本人及家長之手機、電話，以作為聯繫之依據。

三、學歷查驗：**115年6月16日(二)至6月30日(二)前**將下列資料以掛號郵寄至註冊組(請再來電確認，分機 2010 或 2011)：應繳文件(請於新生網路報到登錄基本資料後印出，印出後請妥善保管)：

1. 新生基本資料表：填寫資料後下載，確認資料無誤後，請簽名。

2. 身分證黏貼表：填寫資料後下載，黏貼身分證正反面影本，境外生護照或居留證影本(在臺者二種皆黏貼)

3. 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：填寫資料後下載，第三頁簽名(未成年家長簽名)，文件機密等級、編號不需填寫

4. 2吋相片2張：1張實貼於新生基本資料表空白處，1張請用迴紋針夾於文件上。

5. 畢業證書正本及影本：影本請以黑白影印，正本等開學後連同製作完畢的學生證一起發還

※如無法在期限內取得畢業證書者，請填寫切結書：[新生入口網>表單下載>3-18 碩士/學士/轉學考\(寒暑假\)緩繳畢業\(修業\)證書切結書-防疫版](#)

四、學號及班級查詢：請以收到本校註冊組發送之簡訊後，到新生報到系統查詢。

五、繳交學雜費：學校不提供學雜費寄單服務，繳費期程請依出納組公告為主(預計八月份公告)，請自行上網列印繳費單(學校首頁→校務快速連結→學費補單及代收網站→學生繳費作業)，並請依規定日期繳費【繳費問題請洽出納組(分機 2250、2058-2060)】。

六、經錄取之新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，依本校學則規定撤銷入學資格：

(一)未於規定日期來校辦理報到手續者。

(二)未於規定日期繳交有效之學歷證件者。

(三)未依規定如期辦理繳費註冊手續者。

七、新生各項訊息：敬請定期上網查看本校公布欄公告。

~歡迎加入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的行列~



附錄十八

115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考生放棄錄取聲明書

第一聯 錄取學校存查聯

姓名		准考證號碼		中華民國 國民身分證 統一編號	
本人獲分發錄取 貴校_____系 _____組，因故放棄錄取資格，特此聲明。 此致 _____校(院) (錄取學校)					
錄取生 簽名或蓋章		聯絡電話		日期	115 年 月 日
家長(法 定監護 人)簽名		聯絡電話			



115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升學大專校院甄試考生放棄錄取聲明書

第二聯 錄取生存查聯

本校接獲錄取生姓名_____放棄錄取本校_____系
_____組之放棄錄取聲明書。

承辦人：_____ 錄取學校章戳：

中華民國 115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※注意事項：

1. 獲分發錄取生如欲放棄錄取資格者，應填妥本聲明書並經父母或法定監護人簽名或蓋章後，於 115 年 6 月 24 日(星期三)前向獲分發學校聲明放棄，始得參加 115 學年度「大學分發入學招生」、「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」。
2. 各獲分發錄取學校對於放棄入學資格處理方式，如有其他特別規定者，依其規定辦理。若未依錄取學校規定報到者，視為放棄錄取資格。
3. 逾上述放棄截止日，因特殊事由欲放棄入學資格者，應逕向獲分發錄取學校放棄入學資格，惟一律不得參加「大學分發入學招生」及「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」。另得否報名參加其他入學管道招生，逕依該入學管道之招生簡章規定辦理。
4. 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，請考生及家長慎重考慮。
5. 請附回郵信封一個(黏貼回郵郵資)，並填妥收件人郵遞區號、地址、姓名，以憑回覆。